緩起訴處分金執行流程圖

流程	權責單位	執行事項
提報計劃	公益團體	計劃書內容包括成立宗旨、工作項目、緩起訴處分金之用途、支用方式等
連繋溝通	觀護人室	 1. 收受計劃書 2. 告知公益團體各項權利、義務 3. 提交審查小組
審核評估	審查小組	1. 審核、評估 2. 核定支付對象
文件列管	文書科	編列名冊供檢察官擇定對象 (隨時更新)
電腦建檔	紀錄科	將核定公益團體所提供之銀行帳戶 名稱、帳號於一審系統中設定
緩起訴處分	10 ========	當庭諭示辦理並請被告於「緩起訴
	檢察官	處分被告應行注意事項通知書」簽 名
送閱陳核	檢察長、高檢署	
緩起訴確定		
製作通知書	紀錄科	製作「檢察官執行緩起訴處分命令 通知書」
$\overline{\mathbb{Q}}$		

